

有關 JOIN 平台國旅卡提案人電話訪問逐字稿

- 一、時間:105 年 12 月 29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 二、訪談人：觀光局(陳科長) 受訪人：提案人 Pooh Winnie
- 三、訪談內容：

觀光局：您好，我是交通部觀光局業務組陳科長，耽誤您一點時間，您有在 Join 平臺提案有關國民旅遊卡新制之意見，想瞭解您提案之初衷。

Pooh Winnie：本案在推動「國民旅遊卡」新制之政策形成階段，未事先徵詢公務人員意見就定案，欠缺公開透明，在討論階段有哪些單位參與、哪些機關提供意見、有無徵詢公務員意見、最後如何決策等等，均未見國發會清楚說明。各部會在形成一個政策均必須先徵詢各界意見，多方討論並凝聚共識；遑論本案僅係以一紙公文告知，從未廣泛徵詢公務人員意見，完全與「政策形成過程應公開透明」的原則有悖。溝通的方式有很多，包括召開公聽會，甚至是國發會建置的本平台，功能也非僅限於供民眾提案，平台也具有政府提出政策與民意互動的功能；但國發會在完全沒有透過與基層公務員對話、甚至是在本案已經提案連署通過政府還未有任何回應的狀況下，執意本案在 106 年 1 月 1 日推行，無視反彈的聲音。強迫公務人員必須依據新規定於旅行業之旅行消費方案或是住宿等才能核銷，在最前端處理的過程已欠缺公開透明，如果政府面對提案還是只能回應「會試行再修正」，便又是再度忽略提案連署的意見，問題癥結在於全案應充分廣泛彙整公務人

員意見，形成共識後再推動，而不是以一紙公文強硬要求公務人員配合。

觀光局：有關國民旅遊卡政策協調機關為國發會，政策係由該會邀集相關機關會商後將結論陳報行政院核定，觀光局係依據行政院所核定之新制去執行，目前新制係回歸國民旅遊卡振興觀光產業的推動宗旨，並無圖利特定旅遊業。

Pooh Winnie：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費係從公務人員不休假加班費而來，新作法不應限參加旅行社團體旅遊或僅能核銷高鐵、台鐵等。我瞭解國民旅遊卡制度設計原因之一是為振興觀光，但另一方面也是政府為了節省原本應發給的不休假加班費；故回歸基本面，國旅卡經費是由不休假加班費而來，既是公務員的薪資，即不應限制使用範疇，公務員應有自由運用的權限。再者，到一個地區旅遊一定會有消費行為，僅可核銷交通費或是旅行社費用，是要大家搭高鐵到觀光地點都不消費嗎？均未盡合理。要鼓勵旅遊觀光，應是請業者提供優惠吸引消費者，而不是限制公務人員必須在特定旅遊業消費。各行業要提升產業的經營，都靠業者自行提出、規劃優惠方案吸引消費，而不是強迫特定族群買單；獨厚觀光或旅行產業，無法提升整體產業體質，挖東牆補西牆也不能解決觀光產業的問題。又，既然兼任行政職的教師，其國旅卡新制能夠由 106 年度 8 月才施行，沒有理由公務人員適用新的國旅卡制度時點不能延後。當然也沒有必要必須試行邊修正，因為在方案修正前，

不會有公務員傻傻去刷那些坑人行程，一定是先觀望修正後的方案再決定如何運用。希望政府能停止執行本案現行強制於特定產業才能核銷的規劃，也要求國發會能如實就決策過程進行說明，重新檢討本案並廣泛徵詢公務人員意見。

觀光局：好，我會將您的意見紀錄下來，反映給行政院，最後我再向您確認剛剛所講的訴求：

- 一、政策制定時應透明化並召開相關公聽會(建議假日辦理)與公務人員充分溝通，形成共識後再推動，勿以行政程序強制公務人員配合辦理。
- 二、請政府立即宣布停止 106 年國旅卡新制措施。
- 三、政府振興觀光之作為應輔導產業提供優惠吸引公務人員消費，而非以強制作為限制公務人員國旅卡特定額度僅能運用於指定旅遊消費方案。
- 四、請國發會就政策形成過程、有哪些單位參與、是否充分廣泛徵詢公務人員意見等提供說明，並就未來本案在政策形成前如何廣徵公務員意見提出規劃，並請國發會電話回復。

Pooh Winnie：沒錯，謝謝！

觀光局：謝謝您提供意見！